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科〔2015〕74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申报教育部“应用技术 协同创新中心”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职成司《关于报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5〕157号，见附件，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为加快推进区域（行业）高职教育发展，推动高校为地方经济社会服务，教育部将建立以市场为导向，多方合作共建的“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省教育厅决定面向部分高校组织申报“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校认真学习领会通知精神，按照《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任务（项目）承担意向表中工作任务（序号为“XM-16”），撰写“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总体实施方案。

二、各校“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应符合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我省主导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发展规划，“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建设应突出面向市场的应用技术研发，强化与其他高校、科研院所以及产业

等多部门的合作共建。牵头高校应具有某一项应用技术研发能力，有良好的研究基础和条件，且在该方向或领域具有较强的影响力和协同能力。

三、请各高校按照通知要求，在凝练方向、确定领域的基础上，认真编制总体实施方案，内容包括：工作基础、主要目标、总体规划、具体举措（或配套政策）、进度安排、预期效果（分年度、可量化或条目化）、保障措施等。

请各高校于2016年1月8日上午12点前将“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总体实施方案（Word电子版）报省教育厅。联系人：蒋正飞，联系电话：0551-62831845，电子邮箱：kyc@ahedu.gov.cn。

附件：关于报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此件主动公开）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建设数量	预估支持经费 (单位: 万元)
XM-10	支持东中部地区高职院校(职教集团)对口支援西部职业院校; 支援革命老区、西藏及四省藏区、新疆和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的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提升办学基础能力和人才培养水平(400 校次左右)	教育部(职成司、财务司、民族司)、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6 年出台措施			
二、增强院校办学活力						
XM-11	支持公办高等职业院校和企业合作举办适用公办学校政策、具有混合所有制特征的二级学院(100 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高等职业院校	2016 年出台措施, 持续推进			
XM-12	与行业联合召开行业职业教育工作会议(5 个以上), 联合制定行业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指导意见	教育部(职成司)、相关行业组织	2018 年底前完成			
XM-13	发布行业人才需求预测和专业设置指导报告(40 个左右)	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 年底前完成			
XM-14	研制“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意见”; 公布一批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和示范区	教育部(职成司)	2016 年底前出台意见, 持续推进	——	——	——
三、加强技术技能积累						
XM-15	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500 个左右), 校企共建以现代学徒制培养为主的特色学院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 年出台措施, 2018 年底前完成			
XM-16	以市场为导向多方共建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500 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 年出台措施, 2018 年底前完成			